

# 北港最後一場電影



得的說：「小孩子看慣了家裏的電視，根本就沒上過電影院。」

三十五歲以上的人大多有兒時在電影院入口處數人頭按身高五毛一塊進場的經驗，爬牆偷看霸王戲更是許多人津津樂道的英雄事蹟。早在幾十年前，當時經濟落後，看電影幾乎是唯一像樣的娛樂，「如果沒有電影院，還真不知能上那裏？」北港最早的電影院大復戲院創業於民國十七年，起初是上演歌仔戲、布袋戲、新劇，後來才開始放映電影，早期的新港戲院也是由龔老闆的祖父所經營的。民國二十六年北港戲院開幕，此後前者俗稱「舊戲園」，後者則稱為「新戲園」。民國五十年代振興戲院開幕，北港電影業至此進入三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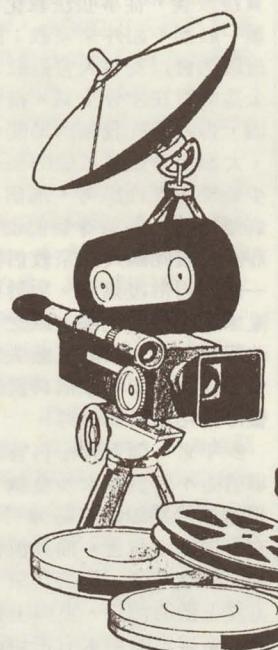
鼎立的局面。到了五十年代以後，電視開始影響到電影業，然而卻又有一家當時號稱雲嘉地區聲光座位第一的國賓（後改名國宮）戲院在此時開幕，也著實風光了一陣。然而幾年後，由於市場飽和、生活型態改變，再加上電視壓力越來越大，振興戲院首先結束營業，一度改成北港最早的一家補習班，彩色電視、錄影機普遍後，民國七十四年國宮接著關門，原址現已拆為平地，而外貌古典堂皇的北港戲院也在七十七年結束營業，二樓現在闢為西餐廳，樓下則經營遙控模型電動玩具。

碩果僅存的大復戲院，現在遭受的不僅是電視及錄影帶的打擊，還要再加上小耳朵，以及非法經營的第四台。「不過最重要的，還是社會環境的變遷」龔老闆說：「現代人的休閒越來越樣化，電影早已不是唯一娛樂。而且電影人口向來以年輕人佔大多數，北港年輕人口外流太嚴重，又沒有大專院校（中國醫藥學院只有一個年級），加上現在交通便利，遊客香客停留時間太短，根本不大可能進來看電影。」根據國外調查報告，大約要有五萬人口才能維持一家小型電影院，而北港實際居住人口還不到此數，以客觀條件論，實在養不起一家電影院，龔老闆也表示目前一人身兼數職，「頭家兼辛勞」，還附帶經營小餐

室，收入也僅能糊口而已。

既然如此，為何不乾脆轉業呢？「這麼大一個場所，無論改做什麼行業都需要一筆不小的投資，而且風險又大。」老闆解釋道：「北港的市場太小了，什麼行業都不好做，你不要看每年香客那麼多，其實都是來去匆匆，除了泊車、香燭、飲食業外，其他行業受益的並不多，況且本地的人口又不斷流失。」那麼往後有什麼打算呢？「還是抱著看家的心理繼續經營，不過要設法走向多角化經營。」「現在戲院已分成樓上樓下，樓上隔成兩家迷你戲院，樓下還在裝修中，我的構想是要改成餐廳電影院的形式。」有沒扭轉乾坤的把握呢？「目前只能走一步算一步了，還談得上什麼把握？」

走出大復戲院，還不到九點半，這一段的博愛路上已經沒有幾個行人了。想起再過不久，自己的孩子可能就要連大銀幕的電影是什麼感覺都沒機會領受到，不覺有點悽然若失，唉！北港的最後一場電影，這一天希望永遠不要到來。



自五十年代，美國把第一顆人造衛星送入了太空後，從此便進入了衛星時代，到了二十世紀末葉環繞地球大氣層旋轉式或定點式的人造衛星；不下數十個；提供了在從前人們所難以想像的通訊系統，其迅速、方便、廣泛更是使得地球村的理想提早實現。固然衛星通訊縮短了人與人、國與國之間的距離，但其間所伴隨的問題也相繼發生，尤其是所謂的間諜衛星更令人詬病，同時也產生了「文化侵略」以及故障衛星成為「太空垃圾」等諸多問題，但不管如何，衛星所提供的多樣化服務功能，却是不能抹殺的事實。

在台灣以往接收人造衛星信號是由交通部電信總局設在陽明山的衛星通信站處理，再轉送至台北市三家電視台，早年七虎少棒隊的世界冠軍賽即是以此方式傳遞，但隨時代的進步，人們對資訊要求的迫切及通訊技術的發展，個人使用的

# 錄影帶 鎮民的最愛



；可是也有人認為獨資經營較能保持靈活及彈性，因此到目前為止，北港地區仍然有大小五家錄影帶出租店。

架子上的錄影帶，照語言可分為國語片、台語片、西洋片、日本片，若依性質則大致區分為動作、恐怖、科幻、戰爭、喜劇、綜藝等種類，各種影帶隨著不同的年齡、職業、教育程度、各有其顧客。根據業者反映，在本地還是以火爆動作片觀眾最多，而文藝片最受冷落。從前最受歡迎的豬哥亮及一般台語片，最近有逐漸沒落的跡象，而看西片的觀眾則比以前多些。日片在錄影帶店中僅是聊備一格，因為觀眾看

的人多是一些五、六十歲以上的少數顧客，尤其是前不久受NHK小耳朵所影響，觀眾更少，最近雖然小耳朵看不清了，可是顧客還是不多。至於適宜兒童觀看的教育性錄影帶，在普通出租店中並不多，這使得錄影帶店只剩下休閒娛樂的功能，很是可惜。

錄影帶店最大的主顧，是那些整天在家裏的自營商店、家庭主婦、或是工作時間較具有彈性的人，一般上班族，一個禮拜頂多看個二、三片，僅是聊勝於無。「書讀得越多越會挑。」一個業者說：「又要看演員，又要看導演，我們一個月能進多少支名片？」至於那些大主顧看的大多是同一類型的影片，又不大挑剔，有些人往往一次租個十幾支影帶，兩三天就換一次，是錄影帶店的財神爺。但是這樣一來也有供不應求的危險，因此只要是「強片」、「院線片」便大量拷貝，「B拷」早已是個公開的秘密。有的業者則利用電腦加強進出影帶數量的管理，有時甚至也會設法擴大顧客的觀賞範圍。我們就曾經在一家店內看到老闆正向一位動作片的愛

好者大力推介諾貝爾獎名著改編的名片「蒼蠅王」。「這大概也算是提高地方文化水準吧。」老闆自我解嘲的說：「去年一部『布拉格的春天』也介紹不少人看呢。」

談到經營的困難，業者就一肚子苦水，矛頭幾乎一致指向「第四台」，神龍不見尾的「第四台」每月收取四百元，卻像電視台一樣播出各種節目，深夜又有特別「加味」的節目，難怪不少人趨之若鶩，「這簡直是非法打擊合法嘛。」一位業者忿忿不平的指出：「我們是公開營業，若有違法，新聞局、警察局查緝很方便，可是他們在暗處，抓不勝抓，這完全是不公平的競爭。」

接下來便是版權商的簽約金和錄影帶價格過高，一家錄影帶出租店如果和每一家版權商都簽了約，一年的簽約金和節目帶費，「如果帶源要充足的話，大約要四百萬左右。」如此一來每月營業額非得要五十萬才能攤平，原來國內錄影帶店和代理商之間有一個不成文的「默契」，只要交了簽約金

，就可以大量翻製「B拷」，而據說從三月開始，將要從嚴取締「B拷」了。更早以前著作權不受重視時，盜錄是很普遍的行為，現在新聞局和片商抓得緊，被抓到一支帶子少說也是賠償二十萬才能擺平。而最近修法後的著作權罰則，B拷及盜錄之自由刑罰金更提高二至三倍，可處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四十五萬以下罰金。對於這「九一大限」的到來，有的業者表示屆時非漲價不可，可是又怕漲價影響生意，有些則抱持觀望態度，「反正走上這一行，窮則變變則通嘛！」但是，沒有合理的價格，就沒有合法的出租店，產銷制度若是不能取得一個合理的平衡點，版權化的問題是永遠無法解決的，這是所有業者一致的看法。

此外像顧客屯積影帶，流通太慢，也會加重營業成本，「一支新片橫壓兩三個禮拜，甚至一個多月，早已成為沒人看的老片。」，因此業者們也一致懇切的拜託顧客，看多少拿多少，看完請立即歸還，這樣

大家看看的片  
走出盡是物質的手上攏的  
備回家的禁不起下  
「你所台灣撕世  
高的小帶於MT  
國人的關來，國式被動，粹間」，休到什麼城  
重失衡個民除了影  
卡拉0也會從事創  
金會最串、文學畫  
班，日醒了一般螢光幕尚能有待，創造一發姿的生